**第二届“一带一路”优秀法律服务项目征集活动拉开帷幕**

发布时间：2019-11-01 14:20 星期五

来源：[法制网](http://www.legaldaily.com.cn/)

法制网北京讯 见习记者苏明龙 朱晔

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，也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“一带一路”倡议6周年。六年来，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已完成夯基垒台、立柱架梁，转入落地生根，开花结果的全面推进阶段，成为广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。一系列超出想象的丰硕成果无不与中国法律服务界为“一带一路”倡议提供专业、优质、高效的法律服务密不可分。

为了向全社会集中展示法律服务在“一带一路”建设中取得的成果，总结推广“一带一路”法律服务经验，法制日报社将在去年成功举办首届“一带一路”优秀法律服务项目颁奖典礼的基础上，举办第二届“一带一路”优秀法律服务项目征集活动。在面向社会征集的基础上，将由专家评审组评选出优秀项目、案例、团队、个人，并定于2019年12月22日举办第二届“一带一路”优秀法律服务项目颁奖礼暨“一带一路”法律服务高端论坛。鉴于“一带一路”中合法合规的重要意义，本次活动的论坛主题确定为“责任与合规”。

**一、活动介绍**

（一）举办主体：

1、主办单位：法制日报社

2、承办单位：法制网

（二）征集项目及奖项：

1、“一带一路·合规之路”优秀法律服务案例

评选对象：为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和地区走出去的中国企业提供法律服务的案例，包括投资类法律服务案例和争议解决类案例。候选案例具有以下特点：

（1）涉案项目属于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和地区

（2）投资类案例要求投资金额较高，项目有较强的社会影响力

（3）争议解决类案例要求涉案标的金额较高，案例具有典型性和影响力

2、“一带一路·合规之路”十佳律师事务所

评选对象：为“一带一路”涉外法律活动提供优质法律服务的律师事务所。候选律所具有以下特点：

（1）在多个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开设国际分所或建立专门的法律服务团队

（2）成功代理过具有广泛社会影响力的“一带一路”法律服务案例

（3）在涉外法律服务中有其他突出贡献

3、“一带一路·合规之路”十佳律师

评选对象：为“一带一路”提供优质法律服务的涉外律师。候选律师具有以下特点：

（1）具有较强的涉外法律服务专业水准

（2）代理过重大涉外案件或在较大项目中提供过法律服务

（3）入选司法部涉外律师人才库优先

4、“一带一路·合规之路”十佳法务合规团队

评选对象：为企业内部法务合规团队以及行业协会法务部门。在本企业、本行业向“一带一路”沿线投资、贸易、基础设施建设中，根据七部门印发《企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指引》，做到以倡导合规经营价值观为导向，明确合规管理工作内容，健全合规管理架构，制定合规管理制度，完善合规运行机制，加强合规风险识别、评估与处置，开展合规评审与改进，培育合规文化，形成重视合规经营的企业氛围，保证涉外经营活动全流程、全方位合规。

5、“一带一路·合规之路”突出贡献者

评选对象：为“一带一路”提供优质法律服务的学者、科研人员、公证员、仲裁员、企业法务、机构负责人等（不含律师）。候选人服务“一带一路”建设有突出贡献。

（三）评选办法

活动将成立评委会，由权威知名法学专家、学者、律师、仲裁员、企业法务人员等组成。各奖项由评委从申报项目中投票产生。

（四）颁奖典礼

获奖名单将在法制日报、法制网刊登。获选案例和团队、个人事迹将择优进行报道。12月22日在北京举行颁奖典礼暨“一带一路”法律服务高端论坛。

**二、活动时间**

1、征集时间：即2019年11月1日起截止至2019年12月10日

2、评选时间：2019年12月中旬

3、颁奖时间：2019年12月22日

**三、参评方式**

行业协会和机构推荐或律所、企业法务部门和个人自荐均可。

参评主体需提交如下材料，并确保提交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：

       申报主体填写：[《“一带一路”法律服务成果评选申报表》.docx](http://www.legaldaily.com.cn/index/download/2019-11/01/ae277ecd-3008-491f-ba94-da512d502527.docx)

表格电子版发送到联系邮箱：fazhiwang88@163.com；

附联系人：苏明龙、朱晔

传真：010-84772595

电话：17718525339、15937002866

邮箱：fazhiwang88@163.com